联合国 S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
GENERAL

S/1997/307
14 April 1997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1997年4月7日秘书长
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草稿

谨提及我的前任于1996年11月15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(S/1996/947号),其中通知安理会成员,已根据《巴黎协定》的精神和原则将我在柬埔寨的代表的任务延长6个月。

在这方面,谨通知你,在与柬埔寨政府协商后,我已决定将我在金边的代表的职务再延长6个月。我的代表将继续获得一名军事顾问的协助。

请将这个情况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为荷。

科菲·安南(签名)

\- - - - -

97-10045 (c) 140497 140497